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消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

1、取消的股东大会届次：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

2、取消的股东大会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3、取消的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 年 3 月 22 日下午 14 时 30 分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22 日上午 9：30 至 11：30，下午 13：00 至 15：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21 日 15：00 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 15：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4、取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：2019 年 3 月 19 日

二、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

2019 年 3 月 6 日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转让京蓝云智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原定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发布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。

2019 年 3 月 13 日，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关于上述事项下发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[2019]第 47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就《关注函》中提及的事项进行回复。收到《关注函》后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对所关注的事项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就《关注函》所提及的问题进行询证。现因上述事项涉及工作量较大，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的完整性，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9 年 3 月 18 日前予以书面回复，取消原定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待公司完成对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工作后再行确定股东大会相关事项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将积极推进对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并根据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